

---

##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持牌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的兆易創新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交予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持牌證券商、註冊證券機構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 GigaDevice

**GigaDevice Semiconductor Inc.**  
**兆易創新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86)

**2025年年度報告**  
**2025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關於續聘2026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  
**關於2026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額度的議案**  
**202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關於修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的議案**  
**關於董事2025年度薪酬確認和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議案**  
**關於變更公司註冊資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議案**  
**關於H股發行新股、出售及／或轉讓庫存股的一般授權的議案**  
**關於H股回購股份的一般授權的議案**  
**2025年年度股東會通告**

---

兆易創新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4月24日(星期五)下午2時正於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安定路5號城奧大廈6層會議室舉行2025年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AGM-1至AGM-3頁。

本通函隨附年度股東會適用之代理人委任表格，該代理人委任表格亦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之網站([www.gigadevice.com](http://www.gigadevice.com))。

任何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表決的本公司股東(「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代理人出席，並代其投票。代理人毋須為股東。倘閣下有意委任代理人出席年度股東會並代閣下投票，務請按代理人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隨附的代理人委任表格，並將填妥的表格儘快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只供H股股東)，且在任何情況下最遲須於年度股東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6年4月23日(星期四)下午2時正前)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以來人、來函或傳真方式送達。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年度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2026年4月2日

---

## 目 錄

---

	頁次
釋義 .....	1
董事會函件.....	3
附錄一 – 2026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額度.....	I-1
附錄二 – 202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	II-1
附錄三 –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經修訂).....	III-1
附錄四 – 說明函件.....	IV-1
2025年年度股東會通告 .....	AGM-1

---

## 釋 義

---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指明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交易的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已發行普通股
「A股股東」	指	A股持有人
「年度股東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6年4月24日(星期五)下午2時正於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安定路5號城奧大廈6層會議室舉行的2025年年度股東會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或「公司」	指	兆易創新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分別於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3986)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主板(股份代號：603986)上市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長鑫科技」	指	長鑫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長鑫存儲」	指	長鑫存儲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長鑫科技的全資子公司
「長鑫科技(合肥)」	指	長鑫存儲科技(合肥)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長鑫科技的全資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

## 釋 義

---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於聯交所上市的普通股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幣」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僅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澳門及台灣省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資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A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美元」	指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GigaDevice**

**GigaDevice Semiconductor Inc.**  
**兆易創新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86)

執行董事：

朱一明先生

何衛先生

胡洪先生

非執行董事：

文恬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海濤先生

錢鶴博士

楊小雯女士

陳潔博士

鄭曉東先生

中國註冊辦事處及總部：

中國

北京市

海淀區

豐豪東路9號院

8號樓1至5層101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

19樓1915室

敬啟者：

**2025年年度報告**

**2025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關於續聘2026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

**關於2026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額度的議案**

**202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關於修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的議案**

**關於董事2025年度薪酬確認和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議案**

**關於變更公司註冊資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議案**

**關於H股發行新股、出售及／或轉讓庫存股的一般授權的議案**

**關於H股回購股份的一般授權的議案**

**2025年年度股東會通告**

## 1. 緒言

本人代表董事會邀請閣下出席將於2026年4月24日(星期五)下午2時正於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安定路5號城奧大廈6層會議室舉行的年度股東會。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發出年度股東會通告，並提供所有合理所需之資料，以便閣下可於年度股東會上就投票贊成或反對以下所提呈的決議案作出知情的決定。

## 2. 2025年年度報告

於年度股東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本公司2025年年度報告。A股年度報告已於2026年3月31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刊載，H股年度報告(「年度報告」)已於2026年4月2日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igadevice.com](http://www.gigadevice.com))上刊載。

## 3. 2025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經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審計，公司2025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1,648,022,651.70元，其中母公司實現淨利潤人民幣689,962,685.17元，2025年當年實際可供股東分配利潤為人民幣1,648,022,651.70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計可供分配利潤人民幣5,623,935,680.66元，資本公積金為人民幣8,789,173,777.72元。

公司擬以2025年度權益分派實施股權登記日的總股本扣除公司回購專用證券賬戶中的股份為基數，向全體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7.50元(含稅)。公司目前總股本701,102,451股(包括A股總股本667,849,351股和H股總股本33,253,100股)，扣除公司A股回購專用證券賬戶的股份603,020股，本次實際參與利潤分配的股份為700,499,431股，以此為基數，公司本次合計擬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525,374,573.25元，佔公司2025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歸屬上市公司股東淨利潤的31.88%。公司本次現金分紅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H股股息折算之實際金額，將按照年度股東會召開當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的匯率中間價計算。H股股息預計將於2026年6月24日或之前派發。

2025年度，公司不進行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不送紅股。

公司回購專用證券賬戶中的股份不參與本次利潤分配。公司本次董事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實施權益分派的股權登記日期間，因股份增發、股份回購、股票期權行權等致使公司參與權益分派的總股本發生變動的，公司擬維持每股分配比例不變，相應調整分配總額。如公司後續總股本和／或有權參與權益分派的股數發生變動，將根據具體情況調整。

如上述建議於年度股東會上獲得批准，末期股息將派發予2026年4月29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為了確定享有末期股息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自2026年4月30日(星期四)至2026年5月4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轉讓。H股股東如欲獲派發末期股息，必須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2026年4月29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有關A股股東的股息派發事宜，請見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另行發佈的公告。

本項議案已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交年度股東會以普通決議案審議。

#### 4. 關於續聘2026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畢馬威華振」、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畢馬威香港」，與畢馬威華振合稱「畢馬威」)在公司2025年度境內外財務及內控審計中能夠恪盡職守，遵循獨立、客觀、公正的執業準則，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託的年報審計及內部控制審計工作，為了保持公司審計工作的連續性，建議續聘畢馬威華振、畢馬威香港為公司2026年度境內和境外審計機構，並提請年度股東會授權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根據審計工作量、參考審計服務市場收費行情等，與畢馬威公允協商確定審計服務費。

本項議案已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交年度股東會以普通決議案審議。

## 5. 關於2026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額度的議案

根據業務發展需要，2026年，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合稱「公司」)將繼續與長鑫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合稱「長鑫集團」)等關聯方開展業務合作。基於公司對市場形勢的預判，並結合2025年度的實際業務情況，公司預計2026年度向長鑫集團，包括但不限於長鑫存儲、長鑫科技(合肥)等主要業務子公司採購代工生產DRAM相關產品的交易額度為8.25億美元。

本項議案已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交年度股東會以普通決議案審議。有關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一。

為避免疑慮，由於長鑫集團並不屬於本公司於上市規則下之關連人士，故本公司與長鑫集團的交易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 6. 202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於年度股東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本公司202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有關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 7. 關於修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的議案

為進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管理，建立健全符合現代企業管理制度要求的激勵和約束機制，充分調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積極性和創造性，提升公司業務經營效益和管理水平，根據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上市公司治理準則》《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等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規定，並結合公司實際，公司擬修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就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的管理機構、標準、發放與止付追索等內容進一步完善。有關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三。

本項議案已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交年度股東會以普通決議案審議。

## 8. 關於董事2025年度薪酬確認和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議案

根據《上市公司治理準則》《公司章程》《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工作細則》等相關規定，結合公司董事所承擔的職責與工作要求等實際情況，對董事2025年度薪酬予以確認，具體薪酬請詳見年度報告。

2026年度，公司非獨立董事根據其在公司兼任職務情況領取崗位薪酬，除崗位薪酬外，不再另行發放董事薪酬；獨立董事領取固定津貼。

序號	議案名稱	議案內容
(一) 執行董事		
7.01	朱一明	(1) 2025年度，在公司兼任其他職務的公司董事在任期內均按各自所任崗位職務的薪酬制度領取報酬，公司不再另行支付其擔任董事的報酬。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制定原則未發生變化。
7.02	何衛	(2) 2025年度，結合公司實際經營業績情況及個人績效考核結果，對公司高級管理人員2025年度薪酬予以確認。
7.03	胡洪	2026年度，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按各自所任崗位職務的薪酬制度領取報酬，按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進行績效考核和評價後領取薪酬。整體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福利、短期激勵等，基本薪酬按月發放，公司可根據所處行業、企業發展規模、公司經營情況、同行業薪酬水平的變化等因素對高級管理人員基本薪酬情況進行調整；短期激勵部分根據公司經營成果及其任職考核情況予以評定和發放。

## 董事會函件

(二)非執行董事／職工代表董事		
7.04	文恬	2025年度，在公司兼任其他職務的公司董事在任期內均按各自所任崗位職務的薪酬制度領取報酬，公司不再另行支付其擔任董事的報酬。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制定原則未發生變化。
(三)獨立非執行董事		
7.05	周海濤	2025年度，津貼為人民幣24萬元／年(稅前)，按月發放。  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制定原則未發生變化。
7.06	錢鶴	
7.07	楊小雯	
7.08	陳潔	
7.09	鄭曉東	

本項議案已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交年度股東會以普通決議案審議。

### 9. 關於變更公司註冊資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議案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30日的公告，內容有關變更公司註冊資本及修改《公司章程》。

2025年11月14日，公司完成2021年股票期權與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第四個行權期的股份登記工作，新增股份571,379股，公司發行的A股由667,277,972股增加至667,849,351股。2026年1月13日，公司發行的28,915,800股H股股票(行使超額配售權之前)在聯交所主板掛牌並上市交易。2026年2月11日，公司因悉數行使超額配售權而發行的4,337,300股H股股票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交易，公司發行的H股由28,915,800股增加至33,253,100股。

綜上，公司總股本由667,277,972股變更為701,102,451股；公司註冊資本由人民幣667,277,972元變更為人民幣701,102,451元。

## 董事會函件

就上述公司H股發行上市及註冊資本變更事項，公司擬對《公司章程》進行如下修訂：

序號	修改前條款及內容	修改後條款及內容
1.	3 公司於2025年12月9日經中國證監會備案，並於●年●月●日經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聯交所)批准，首次公開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於●年●月●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3 公司於2025年12月9日經中國證監會備案，並於●年●月●日經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聯交所)批准，首次公開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 <b>33,253,100</b> 股(超額配售權行使後)，公司於 <b>2026</b> 年 <b>1月13</b> 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
2.	6 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元整。	6 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b>701,102,451</b> 元整。
3.	16 公司已發行的股份數為●股，每股面值1元，公司的股本結構為：普通股●股，其中A股普通股667,277,972股，H股普通股●股。	16 公司已發行的股份數為 <b>701,102,451</b> 股，每股面值1元，公司的股本結構為：普通股 <b>701,102,451</b> 股，其中A股普通股667,277,972 <b>667,849,351</b> 股，H股普通股 <b>33,253,100</b> 股。
4.	217 本章程自股東會審議通過後，公司發行的H股股票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掛牌上市之日起生效實施。本章程由公司董事會負責解釋。	217 本章程自股東會審議通過後—公司發行的H股股票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掛牌上市之日起生效實施。本章程由公司董事會負責解釋。

除上述修訂內容外，《公司章程》不作其他建議修訂。採納修訂後的《公司章程》將於本公司股東於年度股東會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後生效。在此之前，現行《公司章程》繼續有效。

本項議案已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交年度股東會以特別決議案審議，並提請年度股東會授權公司管理層指派專人辦理上述工商變更核准及登記的一切相關事宜。

## 10. 關於H股發行新股、出售及／或轉讓庫存股的一般授權的議案

為符合公司利益，公司就以下事項提交年度股東會批准：

批准董事會一般授權，以根據市況及公司需要，(i)決定配發、發行及處理公司H股股份或以其他方式處置額外股份，及(ii)自庫存出售及／或轉讓持作庫存股份的H股股份，數量不超過於決議案獲股東通過之日公司已發行股份(包括A股、H股，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總數的20%，並授權董事會對《公司章程》作出其認為適當的相應修訂，以反映根據該授權而配發或發行額外股份後之本公司股本架構，或作出與之相關的所有必要或可取的行動、作為及事宜。

前述授權於相關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生效，有效期將於下列日期中之較早日期屆滿：(i)公司截至2026年年度股東會結束當日；或(ii)公司股東於股東會以特別決議案撤回或修訂特別決議案所在一般授權當日。

本項議案已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交年度股東會以特別決議案審議。

## 11. 關於H股回購股份的一般授權的議案

為符合公司利益，公司就以下事項提交年度股東會批准：

批准董事會一般回購授權，以根據市況及公司需要，回購公司已發行的H股股份，數量不超過於決議案獲股東通過之日公司已發行H股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如有)總數的10%，並授權董事會就行使回購H股股份的一般授權而言或與之相關而作出所有必要或可取的行動、作為及事宜。

前述授權於相關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生效，有效期將於下列日期中之較早日期屆滿：(i)公司截至2026年年度股東會結束當日；或(ii)公司股東於股東會以特別決議案撤回或修訂特別決議案所在一般授權當日。

本項議案已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交年度股東會以特別決議案審議。

## 12. 年度股東會

年度股東會將於2026年4月24日(星期五)下午2時正於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安定路5號城奧大廈6層會議室舉行。年度股東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AGM-1至AGM-3頁。

任何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代理人出席，並代其投票。代理人毋須為股東。倘閣下有意委任代理人出席年度股東會並代閣下投票，務請按代理人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隨附的代理人委任表格，並將填妥的表格儘快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只供H股股東)，且在任何情況下最遲須於年度股東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6年4月23日(星期四)下午2時正前)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以來人、來函或傳真方式送達。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年度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13. 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本公司將自2026年4月21日(星期二)至2026年4月24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轉讓。於2026年4月20日(星期一)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

為確認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H股股東必須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2026年4月20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14. 投票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於年度股東會上提呈的議案的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於投票表決時，每名親身或委派代理人出席年度股東會之股東(或如股東為公司，則為其正式授權之代表)可就股東名冊內以其名義登記之每股股份投一票。有權投多於一票的股東毋須使用其所有投票權或以相同方式使用其投票權。

---

## 董事會函件

---

朱一明先生、InfoGrid Limited (香港贏富得有限公司)於議案4、7.01，以及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於議案7.02-7.09對本人相關的子議案具有重大權益，彼等將於年度股東會上分別就相關決議案迴避表決。除上述外，概無股東被認為在提呈於年度股東會的任何決議案中有重大利益，而須在年度股東會就批准決議案迴避表決。

### 15. 推薦意見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於年度股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乃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年度股東會上提呈之相關決議案。

### 16.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香港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兆易創新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朱一明先生

2026年4月2日

## 一、關聯方介紹和關聯關係

### (一) 關聯方基本情況

#### 1. 長鑫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340100MA2MWUT60Q

註冊資本：人民幣6,019,279.7469萬元

法定代表人：趙綸

成立日期：2016年6月13日

住址：安徽省合肥市經濟技術開發區空港工業園興業大道388號

經營範圍：集成電路設計、製造、加工；電子產品銷售並提供相關售後服務及技術服務；研發、設計、委託加工、銷售半導體集成電路芯片；計算機軟硬件及網絡軟硬件產品的設計、開發；計算機軟硬件及輔助設備、電子元器件、通訊設備的銷售；集成電路的技術開發、技術轉讓、技術諮詢、技術服務、技術培訓及技術檢測；設備、房屋租賃；自營和代理各類商品和技術的進出口業務(但國家限定企業經營或禁止進出口的商品和技術除外)。(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主要股東情況：合肥清輝集電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股21.67%、合肥長鑫集成電路有限責任公司持股11.71%、國家集成電路產業投資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持股8.73%、合肥集鑫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股8.37%、安徽省投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持股7.91%。

主要財務數據：

單位：人民幣萬元

項目	2025年	2024年
	6月30日/ 2025年1-6月 (經審計)	12月31日/ 2024年度 (經審計)
總資產	28,990,247.02	27,159,883.10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權益	4,655,221.65	4,141,966.16
營業收入	1,543,792.46	2,417,824.87
歸屬於母公司淨利潤	-233,205.82	-714,488.72

註：數據來源於《長鑫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股票並在科創板上市招股書(申報稿)》

## 2. 長鑫存儲技術有限公司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340111MA2R95NL69

註冊資本：人民幣2,388,760.15663萬元

法定代表人：吳麗影

成立日期：2017年11月16日

住址：安徽省合肥市經濟技術開發區啟德路799號

經營範圍：許可項目：職業中介活動(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具體經營項目以相關部門批准文件或許可證件為準)一般項目：數據處理和存儲支持服務；集成電路設計；技術服務、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交流、技術轉讓、技術推廣；信息技術諮詢服務；電子產品銷售；集成電路芯片設計及服務；集成電路芯片及產品製造；集成電路芯片及產品銷售；軟件開發；網絡與信息安全軟件開發；軟件銷售；計算機軟硬件及輔助設備批發；電子元器件批發；電子元器件零售；電

子元器件與機電組件設備銷售；通訊設備銷售；機械設備租賃；非居住房地產租賃；住房租賃；以自有資金從事投資活動；貨物進出口；技術進出口；進出口代理(除許可業務外，可自主依法經營法律法規非禁止或限制的項目)

股東情況：長鑫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3. 長鑫存儲科技(合肥)有限公司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340111MA8PDEPY0N

註冊資本：人民幣10,000萬元

法定代表人：趙綸

成立日期：2022年8月26日

住址：安徽省合肥市經濟技術開發區空港工業園興業大道388號

經營範圍：一般項目：電子專用材料製造；電子專用材料銷售；電子專用材料研發；集成電路芯片設計及服務；集成電路製造；集成電路銷售；集成電路芯片及產品製造；技術服務、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交流、技術轉讓、技術推廣；技術進出口；貨物進出口；進出口代理；電子元器件製造；電子元器件批發；電子元器件零售(除許可業務外，可自主依法經營法律法規非禁止或限制的項目)

股東情況：長鑫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 (二) 與公司的關聯關係

公司董事長朱一明先生任長鑫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關於關聯法人之相關規定，長鑫集團為公司關聯法人。

## (三) 履約能力

長鑫集團主要從事動態隨機存取存儲芯片(DRAM)的設計、研發、生產和銷售。長鑫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與公司發生日常關聯交易的主要業務子公司長鑫存儲技術、長鑫科技(合肥)等公司的生產經營正常、財務狀況及信用狀況良好。

根據公司與長鑫集團以往的商業往來情況，其能夠遵守與公司的各項合同約定，公司認為其具備良好的履約能力。

## 二、前次日常關聯交易預計和執行情況

2025年度，公司日常關聯交易情況如下：

單位：億元

關聯交易類別	關聯人	2025年度預計金額		2025年度	預計金額	較大的原因
		美元	折合人民幣	實際發生	與實際發生	
				金額	金額差異	
自有品牌DRAM產品相關						
採購代工	長鑫集團	1.61	11.61	11.82	-	

註：以上數據不含稅。

## 三、本次日常關聯交易預計金額和類別

基於公司業務發展的需要以及對市場形勢的預判，公司對2026年度與長鑫集團的日常關聯交易情況進行預計，具體情況如下：

單位：億元

關聯交易類別	關聯人	2026年度預計金額		2026年與	2025年度	本次預計金額與 上年實際發生金額 差異較大的原因
		美元	折合人民幣	關聯人累計 已發生 交易金額	實際發生 金額	
自有品牌DRAM產品 相關採購代工	長鑫集團	8.25	57.11	5.81	11.82	2026年，由於公司利基型新產品和新解決方案不斷落地帶來的業務需求增加，以及利基DRAM市場價格上行，相應帶來晶圓代工成本同比顯著提升。

註：

- 2026年度預計金額為不含稅金額，折合人民幣金額為根據2026年3月30日美元匯率中間價(6.9223)折算四捨五入。
- 2026年與關聯人累計已發生交易金額統計截至2026年3月30日。

#### 四、關聯交易主要內容和定價政策

本次預計的日常關聯交易主要系公司向長鑫集團採購代工生產的DRAM相關產品，屬於公司正常業務範圍。公司實際發生關聯交易時，遵循公平、合理、公允的定價原則，依據市場價格並經交易雙方協商確定。

#### 五、關聯交易目的和對上市公司的影響

##### (一) 關聯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為國內領先的Fabless存儲器供應商，DRAM是公司的重要產品綫，具有良好市場空間和發展潛力。自2021年以來，公司陸續設計推出DDR4、DDR3、LPDDR4等多款利基型DRAM產品。作為輕資產模式運營的Fabless公司，在完成產品設計後，晶圓製造等環節需要外包給專門的晶圓代工廠完成。長鑫集團是國內稀缺的DRAM存儲產品IDM企業，其基於雙方戰略合作關係，開放部分產能為公司利基型DRAM業務提供代工服務，是公司在利基型DRAM業務領域重要的合作夥伴。雙方秉持友好合作關係，通過DRAM產品採購代工之合作方式，優勢互補，優化資源配置，豐富公司產品綫，有利於提高公司核心競爭力和行業地位，符合公司業務發展需要。

##### (二) 關聯交易的公允性、合理性

公司與長鑫集團的日常關聯交易是正常的商業交易行為，雙方遵循協商一致、公平交易的原則，交易價格依據市場公允價格公平、合理確定。雙方的業務合作能夠充分利用各自擁有的資源和優勢，實現優勢互補和資源合理配置。

(三) 關聯交易不影響公司獨立性

公司的主要業務不會因該類交易而對關聯方形成依賴，不會損害公司及非關聯股東的利益。公司的日常關聯交易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制度的規定，不會對公司的獨立性構成影響，不存在損害公司股東尤其是中小股東利益的情形。

2025年，兆易創新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董事會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等法律、法規以及《公司章程》《董事會議事規則》等相關規定，切實履行公司股東會賦予的職責，規範運作、科學決策，嚴格執行公司股東會各項決議，持續完善公司治理體系，積極推進公司戰略的落地和經營發展目標的達成。公司全體董事恪盡職守、勤勉盡責，積極參與公司重大事項的決策，推動董事會決議事項的落實，推進公司高質量發展，維護公司及全體股東的合法權益。現將公司董事會2025年度主要工作報告如下：

### 一、公司2025年經營情況回顧

2025年，公司營業收入及利潤實現較好增長，主要得益於行業格局優化、公司戰略穩步落地及技術較快迭代形成的多重協同效應。行業層面，存儲行業周期向上，供需結構優化推動產品量價齊升。戰略層面，公司積極擁抱AI，發展定制化存儲、較高算力MCU和AI MCU等新業務、新產品及解決方案。公司始終堅持以市場佔有率為核心的發展目標，持續深化多元化產品布局，多領域需求增長與公司豐富的產品矩陣形成高效協同，為全年業績穩步攀升提供堅實支撐。公司繼續保持較快的技術迭代步伐，積極響應PC、服務器、汽車電子、端側AI等不同領域的客戶需求。報告期內，公司實現營業收入92.03億元，同比增長25.12%；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16.48億元，同比增長49.47%；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扣除非經常性損益的淨利潤為14.69億元，同比增長42.57%。

現將2025年公司經營情況總結如下：

(一) 存儲周期上行，公司各類存儲產品均不同程度受益；消費、汽車、工業、存儲與計算等下游實現較快增長

報告期內，公司存儲芯片營業收入同比增長約26.41%，其中利基型DRAM及SLC NAND Flash受益於行業供給緊縮帶來價格較快上行，營業收入增速表現亮眼，NOR Flash收入延續穩健增長，產品價格在2025年下半年開啟溫和上漲。

Flash產品方面，公司NOR Flash產品在消費市場相對平穩，得益於汽車、工業、存儲與計算及手機／平板電腦等領域的拉動，於報告期實現營業收入和出貨量的增長。公司SLC NAND Flash收入在2025年上半年同比有所下滑，主要源於產品價格和毛利率處於較低水平，2025年下半年，受益於海外大廠退出2D NAND Flash，行業供給出現明顯缺口，SLC NAND Flash產品量價齊升，毛利率環比明顯改善，收入同比高增。

利基型DRAM方面，隨著海外大廠加快淡出利基型DRAM市場，該市場呈現顯著供不應求的局面，自2025年第二季度起，公司利基型DRAM產品量價齊升，毛利率季度環比明顯改善。收入結構上，公司DDR4產品佔比提升，其中新產品DDR4 8Gb在TV、工業等領域客戶導入成效顯著，收入貢獻快速提升，已成為利基型DRAM收入的重要組成部分。

定制化存儲解決方案方面，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青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青耘科技」)在2025年下半年已陸續有部分項目進入客戶送樣、小批量試產階段，在2026年有望進入量產階段並相應貢獻收入。

MCU產品方面，行業競爭依然激烈，價格處於周期底部。公司繼續提高研發效能，豐富產品料號，強化深耕優質消費及工業市場，報告期

內，MCU產品出貨量的增長帶動營業收入同比增長12.98%。下游應用領域方面，消費、工業、汽車、存儲與計算及網通領域的營業收入均實現同比穩健增長。

傳感器芯片方面，受手機、平板電腦領域競爭加劇的影響，公司傳感器產品在報告期的營業收入與毛利率同比有所下滑。

模擬芯片方面，公司原有模擬芯片業務實現收入同比增長約460%，公司控股子公司蘇州賽芯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蘇州賽芯」)經營情況穩健，完成其2025年度扣非淨利潤不低於7,000萬元人民幣的業績承諾。通過與蘇州賽芯在技術、業務、資源及團隊等方面的有效整合，公司模擬業務的協同效應逐步顯現。

報告期內，公司持續深耕汽車市場，進一步提升汽車產品的戰略定位，積極深化與國內外車廠和Tier 1的合作關係。公司車規Flash產品的營業收入實現較好增長，累計出貨量已超3億顆，廣泛應用於智能座艙、輔助駕駛等關鍵場景，為智能汽車提供高可靠、高性能的存儲支持。在高算力MCU方面，GD32A7系列車規MCU陸續進入規模化量產階段，並獲得多個車型定點，GD32A全系車規MCU累計出貨超800萬顆，可充分滿足整車多層級應用需求。

## (二) 多元化的產品布局，為增長提供多重動能

公司持續深入洞察行業趨勢，前瞻性布局多元化產品組合，快速響應客戶需求，進一步增強客戶黏性，提高公司綜合競爭力和品牌影響力。

存儲產品方面，公司存儲芯片NOR Flash、SLC NAND Flash和利基型DRAM三條產品線，形成豐富的產品矩陣，滿足客戶在不同應用中對容量、電壓以及封裝形式的多元需求，已在消費電子、工業、通訊、汽車電子等領域實現全品類覆蓋。NOR Flash方面，公司於2025年推出專

為1.2V SoC打造的雙電壓供電SPI NOR Flash、雙電壓高性能xSPI NOR Flash等新產品；在工藝制程迭代上，公司為率先實現45nm節點SPI NOR Flash大規模量產的公司之一，存儲密度顯著改善，持續保持技術和市場的領先。SLC NAND Flash方面，公司SPI NAND Flash在消費電子、工業、汽車電子等領域已經實現全品類的產品覆蓋，公司於2025年推出兼備更快讀取速度和壞塊管理功能的高速QSPI NAND Flash產品，可應用於工業、IoT等快速啟動應用場景。利基型DRAM方面，報告期內，公司DDR4 8Gb產品市場推廣順利，營收穩步增長；LPDDR4產品開始貢獻營收。青稞科技完成核心團隊搭建，相關定制化存儲業務有序推進，在AI手機、AIPC、機器人等多個領域均實現重點客戶和項目的突破。

MCU產品方面，公司於報告期內持續拓寬技術實力，深耕專業領域。在AI算法及解決方案方面，公司直流拉弧檢測方案以高性能GD32H7系列MCU為強大算力硬件基礎，並提供一整套AI算法工具，大幅提升檢測準確率。較高算力MCU方面，公司於報告期推出GD32H78D/77D系列高性能32位通用微控制器，全新集成MIPI DSI接口，為高性能嵌入式系統提供全面可靠的硬件平台。在工業自動化、數字能源及人形機器人等領域，公司推出GDSCN832系列EtherCAT®從站控制器產品以及GD32H75E系列超高性能工業互聯MCU產品，可廣泛服務於工業機器人、協作機器人及自動化產線中的運動控制系統；GD32F503/505高性能系列32位MCU產品，為高性能計算提供堅實基礎，可廣泛應用於數字電源、工業自動化、電機控制、掃地機、BMS、人形機器人等多元化場景。在家電變頻技術領域，公司以專業化定制能力，為冰箱、洗衣機、油煙機等場景提供從底層驅動到上層應用的全鏈路技術支持。

傳感器產品方面，公司於2025年推出自互容一體、電容式多點觸摸板控制芯片，並與合作夥伴共同推出高性能、高精度的觸摸板模組方

案，截至目前，已有多家業界頭部企業採用該方案並實現量產。公司GSL6188 MoC (Match-on-Chip) PC指紋識別傳感器成功通過Windows Hello增強型登錄安全性認證(Windows Hello Enhanced Sign-in Security)，標誌著公司在高安全生物識別芯片領域的軟硬件設計與系統集成能力已達到國際主流標準。在MEMS氣壓傳感器領域，公司已擁有前瞻性的產品組合布局。公司普通型氣壓計作為面向手機市場的主力產品，已順利通過E911測試。在防水型氣壓計產品方面，部分產品型號已成功在國際知名廠商的產品中實現量產。

模擬產品方面，公司GD30系列模擬芯片已超過700款型號，覆蓋電源(包含存儲PMIC、通用DC-DC、充電芯片及LDO等)、電機驅動(無刷電機、有刷電機、步進電機驅動及電機SoC芯片)、電池管理(提供全集成BMS AFE芯片與可級聯BMS AFE芯片)、通用信號鏈(涵蓋高精度ADC、DAC、運算放大器、基準源、開關、接口及溫濕度傳感器)四大核心產品系列。公司通用型產品實現全行業廣泛覆蓋，專用型產品精準滿足特定行業定制需求，在服務器、電力、家電、儲能、清潔電器、輕型動力、人形機器人、3D打印機等多個細分市場深度落地。公司GD30系列模擬芯片與GD32系列MCU、存儲芯片協同搭配，為客戶提供高集成、高性能的整體解決方案。報告期內，蘇州賽芯的模擬芯片產品已成功應用於眾多知名終端客戶的產品與解決方案中。

### (三) 深化全球化戰略布局，加快海外業務發展

公司持續推進產品創新、全球化供應鏈協同與生態布局，積極把握海外市場機遇，更高效地響應全球客戶多元化的應用需求。

為深化全球化戰略布局，加快海外業務發展，提升公司國際化品牌形象，進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競爭力，2025年6月，公司國際總部在新加坡正式成立，新加坡公司將承擔起統籌國際運營、推進本地化產品創新、

強化客戶與供應鏈協同等關鍵職能。以此為戰略起點，公司將加快國際市場拓展，構建更加開放、靈活、富有前瞻性的生態體系。

經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聯交所」)批准，公司H股股票於2026年1月13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掛牌並上市交易，完成「A+H」雙資本平台構建的關鍵一步，標誌著公司資本平台與國際化戰略邁入新階段。公司將在全球化視野下持續夯實多元芯片產品布局，把握AI、汽車電子、新型智能終端等多個領域的發展機遇，通過技術創新、生態協同與品牌建設形成系統化競爭力。

#### (四) 供應鏈協同創新，提升供應鏈彈性

報告期內，全球半導體供應鏈呈現供需節奏變化、區域產業布局調整、風險與機遇並存的複雜態勢。公司通過與供應商的深度戰略合作，應對多方面考驗的同時不斷提升供應能力及生產效率，強化風險預警機制，為各產品線提供了堅實保障。

#### (五) 踐行可持續發展，全方位提升ESG水平

公司積極採取各種舉措，在ESG治理及管理、應對氣候變化議題、聚焦清潔技術發展戰略、商業道德與反商業賄賂議題、人力資本發展議題及責任供應鏈議題上開展有針對性的工作，持續提升ESG管理水平。公司已正式加入聯合國全球契約組織(UNGC)，承諾支持並實施全球契約關於人權、勞工、環境和反腐敗的十項原則。

## 二、2025年度公司董事會日常工作情況

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由9名董事組成，其中獨立董事5名，佔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以上。董事會成員具備管理、集成電路、財務、法律等不同領域背景。目前，公司女性董事3名、男性董事6名，團隊具有多元性特徵。報告期內，公司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的規定，並結合公司實際情況，不再設置監事會，監事會職權由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行使。此外，公司通過職工代表大會選舉職工代表董事，進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結構。

### （一）公司董事會會議召開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共召開6次董事會會議，共審議通過65項議案。公司董事會會議的召集召開程序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等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公司董事出席相關董事會會議，忠實、勤勉履行董事職責。具體情況如下：

2025年4月24日，公司以現場結合通訊方式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關於審議〈2024年年度報告〉及摘要的議案》等26項議案。

2025年5月20日，公司以現場結合通訊方式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關於公司發行H股股票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議案》等20項議案。

2025年7月22日，公司以現場結合通訊方式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關於調整2020年股票期權與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相關事項的議案》等4項議案。

2025年8月22日，公司以現場結合通訊方式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關於審議公司〈2025年半年度報告〉及其摘要的議案》等7項議案。

2025年10月28日，公司以現場結合通訊方式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關於審議〈2025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等5項議案。

2025年12月16日，公司以現場結合通訊方式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關於確定H股全球發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及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相關事宜之議案》等3項議案。

## (二) 公司董事會執行股東會決議情況

2025年度，公司董事會召集召開股東會3次，共審議通過25項議案。公司董事會嚴格執行股東會審議通過的各項決議和相關授權工作。具體情況如下：

2025年5月16日，公司董事會召集召開2024年年度股東會，會議審議通過《關於審議〈2024年年度報告〉及摘要的議案》《關於審議〈2024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的議案》等8項議案，其中，對中小投資者的表決情況單獨計票的議案3項。

2025年6月10日，公司董事會召集召開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會議審議通過《關於取消公司監事會並修訂〈兆易創新公司章程〉及相關議事規則的議案》《關於公司發行H股股票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議案》等14項議案，其中，對中小投資者的表決情況單獨計票的議案9項。

2025年11月20日，公司董事會召集召開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會議審議通過《關於變更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等3項議案，其中，對中小投資者的表決情況單獨計票的議案2項。

### (三) 公司董事參加董事會和股東會的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董事參加董事會、股東會的具體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是否獨立董事	本年應參加董事會次數	參加董事會情況				參加股東會情況	
			親自出席次數	以通訊方式參加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是否連續兩次親自參會	出席股東會的次數
朱一明	否	6	6	6	0	0	否	3
何衛	否	6	6	2	0	0	否	3
胡洪	否	6	6	0	0	0	否	3
文恬	否	4	4	2	0	0	否	1
周海濤	是	6	6	4	0	0	否	3
錢鶴	是	6	6	4	0	0	否	2
楊小雯	是	6	6	5	0	0	否	1
陳潔	是	6	6	5	0	0	否	2
鄭曉東	是	6	6	5	0	0	否	3
王志偉(WANG ZHIWEI) (離任)	否	2	2	1	0	0	否	2

### (四) 公司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履職情況

公司董事會下設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以及提名委員會。報告期內，公司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根據《公司章程》《獨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各專門委員會工作細則，勤勉盡責，有力支撐公司董事會的科學決策。報告期內，公司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具體會議情況如下：

報告期內，公司董事會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共召開2次會議，會議就公司2024年ESG報告、ESG管理辦法以及公司發行H股股票並在香

港聯交所上市等共9項議案作出決議，並就公司2025年ESG工作計劃和2025年戰略修編等重要事項進行充分討論，並明確公司前瞻性戰略發展方向。

報告期內，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共召開5次會議，會議就公司定期財務報告，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專項報告，聘請H股發行並上市審計機構、變更會計師事務所以及公司2025年度審計方案等共17項議案作出決議，並在相關會議上聽取公司內審部門的季度工作匯報。

報告期內，公司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共召開4次會議，會議就公司高級管理人員2024年度績效考核與評價以及2025年度薪酬標準與考核目標、以及股權激勵計劃的條件成就與調整等共14項議案作出決議。

報告期內，公司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共召開1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關於確定公司董事類型的議案》1項議案。

#### (五) 公司獨立董事專門會議履職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獨立董事嚴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獨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規定，勤勉履職，維護公司及全體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的合法權益。2025年度，公司共召開2次獨立董事專門會議，分別就公司2025年度以及2026年上半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額度預計等事項作出決議。

#### (六) 公司信息披露與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情況

2025年，公司嚴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辦法》《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等有關規定履行信息披露義務。報告期內，公司通過指定媒體《證券時報》及上海證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共披露定期報告4則，以及涉及會議決議、修訂公司內部治理制度、發行H股股票

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日常關聯交易額度預計、股權激勵等事項的臨時公告百餘份，期間，公司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備案制度》，履行登記、報備義務，維護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則。

2025年，公司定期召開業績說明會，就公司經營業績、重大事項進展、財務管理等方面與投資者充分溝通，此外，公司通過投資者專線電話、公開郵箱、上證e互動平台等多種渠道，加強與投資者的交流，加深投資者對公司價值的理解和認同，促進公司與投資者之間長期、穩定的良好互動關係。

### 三、2026年度公司董事會工作計劃

2026年，公司董事會將繼續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等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忠實履行董事會職責，謹慎、認真、勤勉地行使公司及股東會所賦予的各項職權，推動公司業務穩健發展。

2026年，公司將持續鞏固現有優勢，積極把握行業發展機遇，全力提升市場佔有率和經營業績。在研發方面，繼續加大芯片設計領域的研發創新力度，提升整體研發效率。在市場方面，公司將不斷完善全球營銷服務網絡，深化產品與市場融合，打造行業生態圈。在供應鏈方面，將進一步完善國內外雙軌供應機制，增強產能的韌性與穩定性。公司將發揮[A+H]雙資本平台優勢，密切關注行業發展趨勢和市場潛在投資機會，優化產業布局。此外，公司將可持續發展融入戰略與運營，強化環保、社會責任與公司治理，全面提升綜合競爭力，實現高質量穩健發展。

##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為進一步完善兆易創新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管理，建立健全符合現代企業管理制度要求的激勵和約束機制，充分調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積極性和創造性，提升公司業務經營效益和管理水平，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上市公司治理準則》《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等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規定，並結合公司實際，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條** 本制度適用於以下人員：

1. 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
2. 高級管理人員：包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董事會秘書、財務總監以及《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第三條** 薪酬政策的基本原則

1. 競爭性原則：在同地區同行業同職位中處於中等偏上水平，保持薪酬的合理性和競爭力。
2. 公平性原則：建立合理的評價機制，通過定期的績效評估來影響和決定所在職位的薪酬水平，以及可能的晉升調整；其次，保證同等職位在同地區同行業對標組內的基本薪酬水平，業績貢獻所得以績效獎金和中長期激勵的方式體現。

## 第二章 薪酬管理機構

**第四條** 公司董事會下設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負責制定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標準並進行考核，制定、審查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與方案，負責每年的薪酬定級以及年度績效方案等方面的評定、審議。

**第五條**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由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制定，明確薪酬確定依據和具體構成。董事薪酬方案由股東會決定，並予以披露。在董事會或者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對董事個人進行評價或者討論其報酬時，該董事應當回避。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由董事會批准，向股東會說明，並予以披露。

### 第三章 薪酬構成與標準

#### 第六條 公司董事薪酬標準

1. 獨立非執行董事在任期內領取獨立董事津貼，除此之外不再另行發放薪酬。獨立董事津貼標準，根據其承擔的職責及市場薪酬水平，結合公司的實際情況，由股東會審議通過後確定。
2. 未在公司兼任其他職務的董事，公司不再另行支付其擔任董事的報酬。
3. 在公司兼任其他職務的董事在任期內均按各自所任崗位職務的薪酬制度領取薪酬，公司不再另行支付其擔任董事的報酬。具體薪酬將嚴格遵循公司既定的薪酬績效框架，綜合考量崗位價值、市場薪酬水平以及個人績效表現來確定。

#### 第七條 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標準

整體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福利、短期激勵和長期激勵四部分。其中短期激勵佔基本薪酬與短期激勵之和的比例原則上不低於百分之五十。

1. 基本薪酬：是公司依據崗位價值與能力匹配度支付的固定勞動報酬。
2. 福利：包括國家強制性福利、公司保障性福利兩類。依據國家法律法規要求和公司福利制度提供各類福利。
3. 短期激勵：包括固定獎金和浮動獎金。
  - a) 固定獎金，發放基數為當年12月份的基本工資，不含12月份的月度現

金津貼及其他薪酬項目。固定獎金是根據公司年度經營業績及個人績效狀況綜合評定後決定是否發放的短期獎勵。

- b) 浮動獎金包括年度績效獎金和特殊貢獻獎金。年度績效獎金，依據公司經營指標達成結果、所在部門年度業績評價結果、本人的年度績效評估結果，根據這三項考核的結果來實施激勵。特殊貢獻獎金，經總經理(或其授權人)提議，提交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一事一議。
4. 長期激勵：在外部條件允許時，經董事會同意，按照公司激勵體系規則，提供參與長期激勵計劃的機會。

#### 第四章 薪酬調整、績效考核與激勵

##### 第八條 薪酬調整

1. 薪酬調整依據：公司年度經營目標達成結果、所在部門年度業績評價結果、個人年度業績評價結果。
2. 薪酬調整包括調增、調減和不調三種情況，依據以上考核結果組織數據測算，經總經理(或其授權人)審核後，報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審批。
3. 薪酬調整分為整體調整和特殊調整。
  - a) 整體調整：根據所處行業、企業發展規模、公司經營情況、同行業薪酬水平的變化，經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審核通過後統一調整。整體調整時間在每年年初，可追溯至當年1月起執行。
  - b) 特殊調整：特殊情況經總經理(或其授權人)提議，提交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審核通過後，可單獨調整和執行。

**第九條 績效考核和評價**

1. 考核目標確定：每年第一季度，確定年度工作目標，提交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如因外部環境發生重大變化導致年度工作目標的調整，需向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報備。
2. 年度評估安排：次年第一季度，根據上年度工作目標及完成情況，組織年度績效考評。
3. 評估方法：採用自上而下考核方法。
  - a) 具體評估：按照年度工作目標進行評價，向總經理(或其授權人)述職的方式進行。
  - b) 總經理(或其授權人)向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述職，同時提交評價依據和評價結果。
  - c)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依據確定的年度工作目標，進行績效評估。考核結果，原則上分為「通過」和「不通過」兩種。
4. 考核過程和結果，形成書面文件，提交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審議。

**第十條 激勵**

1. 績效評估結果直接與激勵掛鉤。
  - a) 與績效獎金相關：考核結果為「通過」的人員，參與年度獎勵計劃的分配。考核結果為「不通過」的人員，原則上不參與年度獎勵計劃的分配。如因行業環境、政策突變等特殊原因導致年度考核不通過，經總經理(或其授權人)提議，可提交述職報告和處理建議，報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
  - b) 與年度薪酬調整相關：考核結果為「通過」的人員，綜合考慮公司經營情況和行業發展現狀，提出薪酬調整計劃。考核結果為「不通過」的人員，

次年度原則上薪酬不調增，可調減或不增。特殊情況經總經理(或其授權人)提議，提交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一事一議。

- c) 與職位調整相關：如連續兩年考核均為「不通過」，視為不勝任，需與本人溝通調整至適合的工作職位。特殊情況經總經理(或其授權人)提議，提交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一事一議。
- d) 與股權激勵相關：考核結果為「通過」的人員，可按計劃參與公司股權激勵計劃。考核結果為「不通過」的人員，原則上不參與當年度股權激勵計劃。特殊情況經總經理(或其授權人)提議，提交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一事一議。

2. 以下情況發生時，當年考核按「不通過」處理：

- a) 存在重大工作失誤；
- b) 年度考核得分低於60分；
- c) 其他重大事宜，經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審議確定。

## 第五章 薪酬發放與止付追索

**第十一條** 公司董事津貼(如有)按月發放，高級管理人員的基本薪酬按月發放，且公司會依據國家相關法規，代為扣繳個人所得稅。

**第十二條** 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短期激勵和中長期激勵收入的確定和支付應當以績效評價為重要依據。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所涉及的短期激勵，在公司年度報告正式披露且績效評估程序完成後進行發放，發放金額以最終核定的績效評估結果為準。

**第十三條** 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如存在違反義務給公司造成損失、或者對財務造假、資金佔用、違規擔保等違法違規行為負有過錯的，公司應當根據情節輕

重減少、停止支付未支付的短期激勵和中長期激勵收入，並對相關行為發生期間已經支付的短期激勵和中長期激勵收入進行全額或部分追回。

## 第六章 附則

**第十四條** 本制度未盡事宜，依照國家有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執行；本制度與有關規定不一致的，以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為準。

**第十五條** 本制度經公司董事會審議，提交股東會審議通過後生效並實施，修訂亦同。

**第十六條** 本制度由公司董事會負責解釋。

本附錄為上市規則第10.06(1)(b)條所規定的說明函件，向股東提供合理所需的必要資料，使彼等得以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批准授予董事會H股回購股份之一般授權的特別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 回購的理由

為維護本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等，讓本公司能保持靈活性，董事會提請年度股東會以特別決議批准H股回購股份之一般授權。董事認為，授予H股回購股份之一般授權已全面考慮本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且是靈活及可行的，該H股回購股份之一般授權的靈活性乃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的最佳利益。

### 註冊資本及擬回購H股股份數目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701,102,451元，公司目前總股本701,102,451股(包括A股總股本667,849,351股和H股總股本33,253,100股)假設有關係數於本特別決議於年度股東會獲通過之日不變，根據H股回購股份之一般授權，董事會可分別回購最多3,325,310股H股，惟須待批准向董事會授出H股回購股份之一般授權的特別決議獲通過後，方可作實。

本公司會根據實際回購情況，決定是否註銷H股回購股份或將H股回購股份持作庫存股。

### 回購的資金

於回購時，本公司擬使用根據《公司章程》及中國有關法律法規及規章制度可合法用作回購股份的資金。

### 回購的重大不利影響

若H股回購股份之一般授權在回購授權期限獲全面進行，與本公司於2025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最新經審核賬目的編制日期)的財務狀況相比，董事認為其不會對本公司的營運資金或資產負債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股份價格

A股於過去十二個月內及H股於上市日期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分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及聯交所買賣的最高及最低價格如下：

日期	A股		H股	
	最高 人民幣	最低 人民幣	最高 港幣	最低 港幣
<b>2025年</b>				
4月	129.70	98.87	—	—
5月	135.04	111.49	—	—
6月	128.50	111.01	—	—
7月	129.67	113.82	—	—
8月	168.50	116.30	—	—
9月	216.84	145.80	—	—
10月	254.44	186.41	—	—
11月	231.45	176.00	—	—
12月	234.44	195.95	—	—
<b>2026年</b>				
1月	331.07	221.00	361.00	220.00
2月	331.16	268.20	450.00	271.40
3月	313.68	236.86	463.6	332.2
4月(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259.8	243.7	376.40	346.00

## 本公司回購的股份

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六個月內，本公司並無回購任何股份(無論於聯交所或透過其他方式)。

## 關連人士

董事及(據彼等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任何彼等的緊密聯繫人目前概無意於年度股東會上批准H股回購股份之一般授權的情況下據此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

概無核心關連人士曾通知本公司，表示現時有意在H股回購股份之一般授權於年度股東會獲股東批准的情況下向本公司出售股份，或曾承諾不會向本公司出售股份。

## 收購守則

若本公司根據回購股份之一般授權行使其權力回購股份而導致股東於本公司投票權中的權益比例增加，則就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收購守則」）規則 32 而言，該項權益增加可被視為收購。因此，一名或一群一致行動的股東（定義見收購守則）或會取得或鞏固對本公司的控制權，並須根據收購守則規則 26 提出強制性收購建議。

董事概無知悉根據收購守則及/或其他相關適用法律進行回購授權的回購將引致任何後果。此外，若有關回購違反上市規則第 8.08 條項下的規定，則董事將不會於聯交所回購股份。

## 一般事項

董事會將按照上市規則及中國有關法律法規及規章制度，根據回購股份之一般授權行使本公司權力回購股份。此外，本說明函件及建議的股份回購均無異常之處。



**GigaDevice**

**GigaDevice Semiconductor Inc.**  
**兆易創新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86)

**2025年年度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兆易創新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4月24日(星期五)下午2時正於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安定路5號城奧大廈6層會議室舉行2025年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以審議並酌情批准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2025年年度報告；
2. 審議及批准2025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3. 審議及批准關於續聘2026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
4. 審議及批准關於2026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額度的議案；
5. 審議及批准202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6.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的議案；
7. 審議及批准關於董事2025年度薪酬確認和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議案；
  - 7.01 朱一明
  - 7.02 何衛
  - 7.03 胡洪
  - 7.04 文恬

7.05 周海濤

7.06 錢鶴

7.07 楊小雯

7.08 陳潔

7.09 鄭曉東

### 特別決議案

8. 審議及批准變更公司註冊資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議案；
9. 審議及批准關於H股發行新股、出售及／或轉讓庫存股的一般授權的議案；及
10. 審議及批准關於H股回購股份的一般授權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兆易創新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朱一明先生

中國，北京，2026年4月2日

截至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朱一明先生、何衛先生及胡洪先生；(ii)非執行董事文恬女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周海濤先生、錢鶴博士、楊小雯女士、陳潔博士及鄭曉東先生。

附註：

1. 本公司H股股東請注意，本公司將自2026年4月21日(星期二)至2026年4月24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手續。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6年4月20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於2026年4月20日(星期一)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有關本公司A股股東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之股權登記日及安排，請見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的公佈。
2. 凡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或多位代理人(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代表其出席年度股東會及於會上投票。委任超過一名代理人的股東，其代理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 2025 年 度 股 東 會 通 告

3. 股東如欲委任代理人出席年度股東會，應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且代理人委任表格須由委託股東親自簽署或其書面授權的人士簽署。如委託股東是公司，則代理人委任表格須加蓋其公司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書面授權的人士簽署。如代理人委任表格由委託股東授權他人簽署，則授權簽署的委託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需公證。經公證的委託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及代理人委任表格最遲須在年度股東會24小時前(即2026年4月23日(星期四)下午2時正前)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只供H股股東)。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不會影響股東親自出席年度股東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
4. 股東出席年度股東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及有關所持股份的證明文件。法人股東如委任授權代表出席年度股東會，該授權代表須出示本人身份證明文件及由法人股東董事會、董事、法定代表人或其他授權人士簽署的相關授權文據的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副本，或本公司許可的其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文件。股東代理人出席年度股東會時，須出示本人身份證明文件及由股東或其委託人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
5. 如年度股東會審議通過2025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的議案，末期股息將派發予2026年4月29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為了確定享有末期股息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自2026年4月30日(星期四)至2026年5月4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轉讓。H股股東如欲獲派發末期股息，必須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2026年4月29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有關A股股東的股息派發事宜，請見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另行發佈的公告。
6. 預期年度股東會需時不會超過半天。有意出席年度股東會的股東須自行安排及承擔交通及住宿費用。
7. 上述提呈年度股東會審議和批准的決議案詳情請見列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4月2日的年度股東會通函。